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填报人：孙维

联系电话：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成立于 2007 年，属正处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隶属于深圳市水务局，内设 7 个部门，分别是综合部、合同财务部、前期设计部、质量安全信息部、工程一部、工程二部、工程三部。根据深编（深编[2007]18 号）核定我中心主要职责如下：主要负责市政府投资水务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工作，围绕项目推进。工程部负责从项目接收后对水务项目建设全过程进行管理，行政部负责提供综合保障，合同财务部负责合同统筹管理、投资管理、工程等价管理等工作，前期设计部负责项目前期介入管理工作，质量安全部负责工程质量项目监督等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1 年，我中心围绕深圳市“十四五”规划和“双区”建设的战略定位和战略目标，以打造水务精品工程为导向，践行高质量发展理念，加强建设全过程管控，全面提升信息化建设水平，保障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其中罗田水库-铁岗水库输水隧洞工程获得“龙图杯”全国 BIM 大赛一等奖，深汕西部水源及供水工程获得“创新杯”BIM 应用大赛一等奖，固戍水质净化厂等 4 项水质净化厂工程在全国性 BIM 大赛中取得优异成绩，铜锣径水库扩建工程荣获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大禹）奖。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合理性

我中心高度重视预算编审管理工作，根据财政 2021 年度预算编制要求，我中心对各项支出进行测算。同时，我中心严格遵循市财政《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力度压减一般性支出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的通知》（深财预〔2020〕115 号）要求，将相关会议及培训经费压减，并按照各部门岗位的职责分工，紧扣工作计划和工作重点，将项目经费支出的任务细化到各部门。2021 年我中心年初预算数 95,464.63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110,727.86 万元，实际预算支出 107,245.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08.89 万元，项目支出 105,036.95 万元。

（2）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中心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 年市本级预算和 2021—2023 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深府办函〔2020〕48 号）的相关要求和规定时限，结合我中心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合理、规范地编制了部门预算，做到科学合理、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凡未经事前绩效评估的项目，一律不准纳入项目库、一律不予安排预算；并开展年度新增项目集中会审，着重对申报项目依据充分性、工作内容完整性、经费测算科学性、绩效目标设定合理性等进行审核。同时，按照省、市、区有关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控“三公”经费以及会议、差旅和培训等一般公务支出预算。

2. 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 2021 年度部门职能调整及实际履职工作开展需要，

我中心对支出预算进行了相应的调整，调增项目经费约 1.2 亿元，主要原因为水利专项资金调增 6,660.25 万元、坝光片区防洪（潮）排涝工程调增 5,000 万元。

3.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结合主要职能及上级部门重点安排的工作，对本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对预算绩效工作高度重视、积极响应，严格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加强监控、及时纠偏，总体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同时我单位结合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完成情况，对纳入 2021 年度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所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度决算本年收入合计 107,245.8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016.54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92.35 万元，项目支出 105,036.95 万元。

1. 资金管理情况

（1）政府采购情况

我中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2020 年深圳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深圳市水务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等文件开展采购工作，保障了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2021 年我中心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 0。

（2）财务管理情况

我中心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深圳市水务局部门预算管理办法》和《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财务管理办法》的规定，建立了“以预算管理为主线，以资金管控为核心”的管理体系。预算管理按照“谁编制、谁执行、谁负责”的基本原则，我中心是预算编制和执行的责任主体，对本中心预算编制和执行的规范性、合法性及效益性负责。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项目的支出按规定经过审核，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等情况。

（3）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我中心积极开展决算账表一致性自查工作，并在规定时限内，按照标准格式主动公开2020年度部门决算数、“三公”经费、绩效自评结果，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2. 项目管理情况

（1）我中心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基本规范，主要包含项目设立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履行了相应手续。2021年我中心所有项目支出均按照预算编制的程序和要求，提供相关文件依据、测算标准向市财政申请预算，经市人代会通过后，由财政部门正式批复下达。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采购、调整、验收等过程均履行了相应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关键环节均能严格把关，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有效保障项目的正常开展。

(2) 项目监管情况 我中心严格执行《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财务管理办法》《深圳市水务局预算绩效监控操作指引》《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资产管理办法》《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自行采购管理办法》《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合同管理办法（试行）》及《项目管理手册》等相关管理办法，落实项目监管机制。对项目的实施进行监督及管理，对所有项目的资金支出情况进行监控和督促，如若发现进度执行缓慢的项目开展原因分析，同时提出整改建议，并及时进行调整，保障了我中心所有项目的顺利完成。

3. 资产管理情况

(1) 资产管理安全性 我中心严格按照《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办公资产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认真做好固定资产的保管、清理、登记、维修、保养和报废等工作，有效加强和规范了固定资产的管理，确保固定资产的安全和完整，防止固定资产的闲置和流失。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我中心固定资产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管用结合和谁使用谁保管”的原则，每项固定资产责任到人。指定专职资产管理员专门负责固定资产管理工作，固定资产保管比较完整。建立健全资产管理机制，对资产的购置、使用、报废、处置进行了完善的管理和监控，每年及时清查闲置资产进行报废及处置，合理配备并节约、有效使用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2021 年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为 10,656.79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达到 100%，我中心

所有固定资产均得到了充分的利用。

4. 人员管理情况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情况：我中心 2021 年核定事业编制数（含雇员）55 人，实有编制人员 45 人，雇员 2 人，无离休人员，退休人员 2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85.5%，财政供养人员控制情况好。

5. 制度管理情况

我中心结合水务建设的新形势、新要求，向深圳先进单位和工程建设现场积极开展学习调研，完善水务工程高质量建设管理体系，健全、优化前期工作、预算编制、合同管理、造价审核、设计变更、档案管理等管理流程，强化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和文明施工行为监管，全面提升工程质量、安全、进度、投资管控水平；同时注重加强各项制度、机制之间的对接和联动，形成紧密衔接、健全有效的制度体系。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各部门要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本部门主要职责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对预算使用绩效进行分析。可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详见附件），结合部门履职实际增加个性类指标，进一步完善部门整体评价指标体系后进行评分评级，形成评价结果。分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项：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1 年，我中心围绕深圳市“十四五”规划和“双区”

建设的战略定位和战略目标，以打造水务精品工程为导向，践行高质量发展理念，加强建设全过程管控，全面提升信息化建设水平，保障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二）主要履职情况

我中心当前负责的水务建设项目共 88 项，其中在建项目 26 项，前期项目 19 项，正在进行结（决）算的项目 43 项。主要推进情况如下：（1）上下村调蓄池工程已交付使用，初（小）雨调蓄能力为 26 万立方米，有效保障共和村国考断面水质稳定达标；赤石河应急供水工程 2021 年 2 月开始应急供水，增加原水供应能力 5.5 万立方米/天；固戍二期、埔地吓三期已完成环保验收，增加污水处理能力 37 万立方米/天；大空港截流河工程总体形象进度达 82%；坝光防洪（潮）排涝工程总体形象进度达 53%；东部海堤三期工程总体形象进度达 36%；金龟河小流域综合整治工程总体形象进度达 50%。

（2）新开工项目进展情况：罗田水库-铁岗水库输水隧洞工程、西丽水库至南山水厂原水管工程、深汕西部水源及供水工程主体工程均已完成施工总承包招标工作，施工单位正在开展施工准备工作。（3）前期工作进展情况：公明水库-清林径水库连通工程完成可研勘察设计招标及勘察设计大纲技术审查工作；铁岗水库至南山水厂原水管工程正在开展项目建议书编制及相关前期工作；宝龙水质净化厂工程正在开展可研报告报批工作；罗田水库提标改造工程正在对修改后的项目建议书进行复核并报请市发改委提前介入审查；新大海堤重建工程正在修改完善项目建议书；上洞水、鹅公岭二

期、大水坑、南约、洋涌等 5 项水质净化厂工程正在开展项目建议书编制工作。（4）结决算、转固等工作情况：2021 年完成 8 个合同的结算编制并报评审；完成 37 个项目固定资产登记，入账金额约 41 亿元；完成 22 个项目的账务核销，涉及金额约 11 亿元；完成 11 宗违法用地的整改工作；审议通过历史遗留变更 5 项。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2021 年，我中心严格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采取各项节约措施，严格控制一般性公用支出。“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25.13 万元，实际支出数 8.77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34.9%；日常公用经费下达数 48 万元，实际支出 42.93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89%。

2. 效率性

预算执行率 2021 年度我中心部门整体支出调整后预算为 110,727.86 万元，实际支出为 107,245.8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6.86%。

3. 效果性

罗田水库-铁岗水库输水隧洞工程获得“龙图杯”全国 BIM 大赛一等奖，深汕西部水源及供水工程获得“创新杯”BIM 应用大赛一等奖，固戍水质净化厂等 4 项水质净化厂工程在全国性 BIM 大赛中取得优异成绩，铜锣径水库扩建工程荣获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大禹）奖。

4. 公平性

我中心对在建的 26 个项目，依据《深圳市水务局建设工程合同履约评价管理办法（暂行）》《深圳市水务局合同履约评价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暂行）》（实施细则），参考《建设工程合同履约评价工作表》对项目施工合同、监理合同及设计合同每季度进行一次履约评价，并在每季度结束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将履约评价结果报送局安全监管和执法监督处。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结合水务建设的新形势、新要求，印发了《车辆管理办法》，继续优化《建管中心项目管理手册》、《内部控制手册》，优化完善预算编制、造价审核、档案管理等管理流程。同时注重加强各项制度之间的对接和联动，形成紧密衔接的制度流程，初步建立管理制度化、制度流程化的闭环管理机制。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

（1）预算执行年中执行的时序性有待改善。我中心第二季度预算数为 86,473 万元，累计支出 41,820 万元，预计支出进度为 48%，时序执行率有待改善。

（2）我中心 2021 年调剂资金在单位预算总规模中达到 16%，超过了 10%，主要原因为增加水专项目深圳市水库及山塘大坝安全鉴定金额 6,660.25 万元、坝光片区防洪（潮）排涝工程调增 5,000 万元。

2. 改进措施

预算执行年中执行的时序性有待改善，在下一步的工作中，我们将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制度，加强预算管理意识，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推动重点建设项目稳步推进 以建设高质量水务工程为导向，进一步加强合同管理和现场管理，同时应用物联网、云平台、区块链、BIM、GIS 等新技术，在罗田水库-铁岗水库输水隧洞工程等新开工项目落实“智慧建造”管理平台建设，对工程安全、质量、进度、投资等实施统一监管，稳步推进水务工程建设和加大政府固定资产投资完成力度。

2. 加强前期工作的谋划及推动 对照“十四五”规划和2022年度重点工作目标，提前策划用地报批报建工作，严格执行规定程序和规范要求。通过强化项目全过程策划工作，全面提升前期设计工作水平，认真细致调研市场情况和学习优秀项目的建设管理经验，以精准选择优秀施工企业、创建优质工程为目标扎实做好水务建设项目的施工准备工作，保障公明水库-清林径水库连通工程等水源工程前期工作稳步推进，加快宝龙水质净化厂工程等水污染治理项目的建设实施工作。

3. 加快历史遗留问题清理和结决算、转固工作 系统梳理历史遗留问题，分类制定处理方案，推动历史遗留问题稳妥解决。对照水务建设项目档案管理标准，督促参建各方规

范开展全过程档案管理工作，同时采用发律师函、不良行为认定、履约评价等措施，加快推动结决算、转固工作。2022年将继续推进 62 份合同的结算工作、8 项工程的决算工作；继续推进转固工作，完成 33 项工程的资产调拨工作。

4. 完善工作机制和制度建设 一是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安排新进人员定期轮岗，通过多岗位锻炼，培养符合新时代要求的复合型建设管理人才。二是建立绩效考核机制，同时加强考评结果与绩效工资的关联，激发人才队伍的工作动力。三是深入推进“红色工地”建设，在新开工项目组建联合党支部，用党建引领水务工程实现高质量建设。四是明确责任部门统筹开展行业规范规程和技术标准的学习培训和贯彻落实，编制强制性条文执行清单，并加强内部制度体系的完善和执行，确保建设手续完备、工程规范推进。五是以深汕西部水源及供水工程等新开工项目为载体，开展水利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创建工作，建立健全相应实施细则并加强宣贯应用，全面提升安全管理水平。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预算年度		2021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 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总额	其中：财政 拨款	总额	其中：财政 拨款
	水务工程 建设安全 管理	1、主要用于在建水务项目开展风险源评估和防控调查研究，开展在建水务项目质量安全隐患排查、安全管理制度标准化建设；建立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长效机制，预防中心消防安全。2、主要用于法律事务咨询、档案整理、财务分析以及中心日常运行管理工作。3、主要用于监督、检查协调中心工作建	已完成开展水务项目行业风险源评估和防控、在建水务项目安全隐患排查、安全管理制度标准化建设及中心现有安全管理制度修改完善等工作。	16,364,181.97	16,364,181.97	16,349,905.12	16,349,905.12

		设的“三防”工作。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已完成人员及公用经费支出。	22,486,257.67	22,486,257.67	22,088,903.74	22,088,903.74
	水环境修复改造工程	1、主要用于东部海堤重建（二期）三防抢险救灾、观澜河富士康人行桥至清湖老桥段堤岸修复、观澜河局部栏杆修复项目决算尾款支付；2、主要用于双界河水环境改善工程污水泵站及排涝泵站移交前代运行费用项目结算费用支付；3、完成深圳市水务工程招标、支付和实名制系统项目竣工验收和审计，并支付尾	1、东部海堤重建工程（二期）三防抢险救灾项目决算余款405万元、观澜河富士康人行桥至清湖老村桥段堤岸修复工程决算尾款7.4259万元、观澜河局部栏杆修复工程决算尾款4.9225万元；2、双界河水环境改善工程污水泵站及排涝泵站移交前代运行费用结算尾款127.557533万元；3、深圳市水务工程招标、	92,991,202.12	92,991,202.12	92,502,172.69	92,502,172.69

		款； 4、完成深圳市麒麟山天鹅湖碧道工程进度款支付。	支付和实名制管理系统完工验收及结算款 41.1 万元； 4、深圳市麒麟山天鹅湖碧道工程进度款 2000 万元； 5、增加水专项目深圳市水库及山塘大坝安全鉴定，金额 6,700 万元。				
	北线引水工程安全隐患整改工作	主要用于解决平湖、龙华、观澜及石岩片区等区域的城市用水问题在于解决原有管道的运营风险，避免爆管事故的发生。	资金任务约 2327 万元，已全部完成支付。	23,270,000.00	23,270,000.00	23,270,000.00	23,270,000.00
	政府投资项目	主要用于大空港新城区截流河综合治理工程等 27 个政府投资项目支付工程预付款、进度款及	已完成全年投资任务约 9.18 亿元，执行率约 96%，包括 2021 年政府投资 32 个项目，完	952,166,951.64	952,166,951.64	918,247,397.64	918,247,397.64

		结算款	成 2020 年结转 24 个项目。				
	金额合计			1, 107, 278, 593. 40	1, 107, 278, 593. 40	1, 072, 458 , 379. 19	1, 072, 458, 3 79. 19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强化安全生产意识，实施本项目，旨在达成下列目标：1、保证风险源评估和防控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在建水务工程项目安全隐患排查整改覆盖率。2、保障水务建设项目顺利实施。3、完成管线迁移和保护、绿化迁移等工作。4、完成水务专项发展资金工作顺利实施。			1、完成开展水务项目行业风险源评估和防控、在建水务项目安全隐患排查、安全管理制度标准化建设及中心现有安全管理制度修改完善等工作。 2、政府投资项目完成全年投资任务约 9.18 亿元，执行率约 96%，包括 2021 年政府投资 32 个项目，完成 2020 年结转 24 个项目。 3、北线引水工程安全隐患整改（含龙茜供水改造工程）资金任务约 2327 万元，已全部完成支付。 4、完成水务专项发展资金支付共 9250 万元。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	数量	北线工程 完成数量	完成 2 个合同完工验收	2		
			安全生产 工作完成 率	100%	1		
			风险源评 估和防控 研究报告 完成率	100%	1		
			在建水务 项目安全 隐患整改 建议书完 成率	100%	1		
			北线工程 结算数量	合同 2 个结算送审中心	0		
			需完成结 （决）算 的项目完 成率	100%	0		

		质量	北线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
			风险源评估和防控覆盖率	100%	1
			在建水务项目安全隐患排查覆盖率	100%	1
			安全生产工作验收达标率	100%	1
			需完成结（决）算的项目达标率	100%	0
		时效	结算进度计划	全年完成 2 个	0
			安全生产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
			风险源评估和防控研究报告完成及时率	100%	1
			在建水务项目安全隐患排查及时率	100%	1
		成本	支出进度达标率	≥95%	1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有效保障北线引水工程的安全运行	有效保障	1
			提升安全生产操作和安全生产	有限提升	1

			产管理意识		
			供水保障率	100%	1
		生态效益			不适用
	满意度	其他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0.98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2.4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 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 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 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1 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 1 分； 2. 5%≤比率≤10%的，得 0.5 分； 3. 比率>10%的，得 0 分。	0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 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 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 分）。	3
部门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绩效						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5.72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 分。	5.9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6
综合评分						98.02		
评分等级						优		
填表人						孙维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工程安全管理				项目金额	20853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水务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0000.00	750000.00	7500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50000.00	750000.00	75000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开展建设水务项目进行风险源评估和防控。对在建水务项目开展风险源评估和防控调查研究。项目范围位于深圳全市，约20个，形成风险源评估和防控研究报告1份。2、开展在建水务项目质量安全隐患排查（项目范围位于深圳全市，约20个，排查质量安全隐患，共120次（分四个季度进行，每季度30次）。每次排查均提交书面记录，并形成总结报告4份）。3、安全管理制度标准化建设。对中心现有的安全管理制度进行修改、完善，形成修改完善后的安全管理制度1份。4、安全生产技术培训学习及应急演练活动，培训人员合计约100人次。				1、完成建设水务项目进行风险源评估和防控。对范围位于深圳市的约20个在建水务项目开展风险源评估和防控调查研究，并形成风险源评估和防控研究报告1份。2、完成开展在建水务项目安全隐患排查（项目范围位于深圳全市，约20个，排查安全隐患，共140次，每次排查均提交书面记录，并形成报告）。3、完成安全生产技术培训学习及应急演练活动，培训人员合计约100人次，安全生产月活动（1次）应急演练（1次）。4、派驻一名安全技术人员常驻中心配合协调工作。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技术培训学习，安全生产月和质量月活动及应急演练	安全生产培训学习（100人，2次），安全生产月活动（一次）质量月活动（1次）应急演练（2次）	100%	4.5	4.5	
			开展有建水务项目质量安全隐患排查的次数	排查质量安全隐患，共120次（约20个项目，分4个季度进行，每季度30次），并形成总结报告4份。	100%	4.0	4.0	
			开展在建水务项目（约20个）进行风险源评估和防控	开展风险源评估和防控共20个项目，并形成风险源评估和防控报告1份，完善安全生产制度1份	100%	4.0	4.0	
		质量指标	开展在建水务项目质量安全隐患排查的覆盖率	开展在建水务项目质量安全隐患排查的覆盖率	100%	4.0	4.0	
			开展在建水务项目（约20个）进行风险源评估和防控覆盖率	风险源评估和防控覆盖率100%	100%	4.0	4.0	
			开展在建水务项目质量安全月活动，应急演练。	培训学习合格率100%	100%	4.5	4.5	
		时效指标	工程安全管理	2020.5.15-2020.12.31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20个项目，风险源评估报告1份，安全生产制度1份。排查隐患，共120次，形成报告4份。安全生产培训学习（100人/2次），安全生产月活动（1次）应急演练（1次），派1人员驻中心协助工作。	78.6万元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安全生产操作和安全生产管理意识，减轻职业危害	减少因工人操作不当，而发生的安全事故。	不适用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程度	零事故	0次	20.0	20.0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安全生产操作和安全生产管理意识，减轻职业危害	减少因工人操作不当，而发生的安全事故。	不适用	0.0	0.0	
		满意度指标	加强工地安全文明建设	建设安全文明和谐的工地环境	90%	20.0	18.0	工作的深度和力度应当加大，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总分				100	98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大空港新城区截流河综合治理工程				项目金额	346553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水务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0000000.00	425000000.00	424992287.09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325000000.00	324992287.09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体工程形象进度至80%			主体工程形象进度至82%，其中南段形象进度已完成100%，北段形象进度已完成 64%，完成年度投资4.25亿元。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治理河长	2021年建成2座节制闸3座截污闸	2021年建成2座节制闸3座截污闸，100%达到年度目标	15.0	15.0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质量	质量验收合格	质量验收100%合格	15.0	15.0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进度	主体工程形象进度至80%	主体工程形象进度至82%，100%达到年度目标100%	10.0	10.0	
		成本指标	工程投资情况	当年完成4亿元支付	当年完成4.25亿元支付,100%达到年度目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洪（潮）效益	河道防洪标准达100年一遇、治涝标准达50年一遇，区域防潮标准达200年一遇	河道防洪标准达100年一遇、治涝标准达50年一遇，区域防潮标准达200年一遇，100%达到设计标准	30.0	30.0	
		满意度指标	获得市民认可	成为市民闲暇的休闲场所	调查的市民100%认为沙福河周边环境较之前有明显提升，成为市民闲暇之余的休闲场所	10.0	10.0	
	总分					100	1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坝光片区防洪（潮）排涝工程				项目金额	446375895.9		
主管部门	深圳市水务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0.00	64000000.00	62260958.29	10	0.97	9.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000.00	60000000.00	58591439.29	—	0.9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4000000.00	3669519.00	—	0.92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一、二标段主体工程完工，三标段完成形象进度30%。				一标段主体工程已基本完工，二标段已完成形象进度90%，三标段已完成形象进度15%（该工程2021年水污染治理任务目标为12月底前一标段主体工程完工、二标段完成形象度90%、三标段完成形象进度15%）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堤围长度	≥95%	95%	5.0	5.0	
			综合治理河长度	≥95%	95%	10.0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100%	15.0	15.0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97%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洪减灾效益	≥95%	95%	10.0	10.0	
			防洪（潮）效益	防洪标准达到50年一遇，防潮标准达到100年一遇	完成的建设内容全部按防洪标准50年一遇，防潮标准100年一遇实施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85%	70%	20.0	16.5	偏差原因：该项目因受最新海岸线修测、树木移植、涉林占耕、征地拆迁、占道挖掘、施工交叉等因素影响，导致工程二、三标段存在进度滞后，未按预期目标完成。改进措施：上述问题已逐个协调，有的已经解决、有的正在协调推进中。将持续跟进协调推动问题解决，按程序办理相关手续工作。
	总分					100	96.2	—